

中共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文件

溧建委〔2018〕38号

关于姜欣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征收办党总支部：

你总支《关于姜欣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请示》（溧征委〔2018〕8号）已收悉，经委党委研究，同意姜欣佩同志任党总支部副书记，免去姜卫同志党总支部副书记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溧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

2018年5月28日

